

中国历史上发生过哪些超自然事件？

中国十大灵异事件：一、双鱼玉佩；二、95成都僵尸；三、上海吸血鬼；四、华航空难录音；五、林家宅37号；六、重庆红衣男孩；七、广九铁路广告；八、北京330公交车；九、黄河透明棺材；十、猫脸老太。

凶杀档案的密级分为三等：一、绝密；二、机密；三、秘密。

出于保密的需要，从稳定社会的大局出发，有少数极其变态残忍的凶杀案会被列入保密范围，被警方和媒体封锁消息。一旦泄露，可能损害政治、经济、宗教等领域的安全和利益，不利于社会稳定。

白景玉怀里抱着一卷档案，看着特案组办公室墙上的电子钟，此时已是午夜时分。

特案组四人都没有说话，也默默地看着钟，隐隐约约觉得一定有超乎寻常的大案发生，只是不明白白景玉为什么盯着钟表出神，大家静静地等待着。

零点已过，新的一天来临了。

白景玉解开档案说：过去十几年来，这个案卷的密级为绝密，只有少数人才能看到这份档案，现在……已经过了保密期限，可以解密了。

不论是中国，还是西方国家，涉及吸血的刑侦案卷一般都是保密性质。这份绝密级档案记载着二十年前发生在东北地区的一系列吸血案件，也就是流传极广、影响深远的“猫脸老太”案件。当时刑侦手段落后，警方获得的线索不多，凶手始终没有落网。

猫脸老太案件，引发了东北三省巨大的社会恐慌，如今的80后和90后，对此记忆深刻。

猫脸老太的版本有几种，这个恐怖的传说成为东北地区很多人的童年阴影，在很多人心中曾经是个恐怖的记忆。

据说在哈市北部的一个小村子里，有位李姓老太太，因为和儿媳妇怄气，上吊自杀，含恨而死。死相很骇人，眼睛半睁着，舌头伸出嘴外，都有点发黑，面目狰狞，人们都不敢靠前。死时，天阴惨惨的，家人给老太太换上寿衣后，一只花猫跳到了遗体上，老人突然诈尸了，猛地坐了起来，半边人脸，半边猫脸。猫脸老太太抓死一个邻居，像狸猫一样跑走了。后来，大

家就感觉这个村子很恐怖，总有动物不见，还有几个小孩神秘失踪。村外的乱坟岗上，经常有埋得不深的棺材被胡乱刨出来，里面的尸体被啃得七零八落。

另一个传说和上面有点相似，哈市道外区一个老太太去买菜，回家时死在路上，被一只猫扑到身上，当时就诈尸了。老太太的身子没变，但是半边脸变成了猫的脸。传说猫脸老太通常是夜间行动，动作敏捷，力大无穷，喜欢吃小孩的肉喝小孩的血。那段时间，不断地有人声称自己目击到猫脸老太，这个传说迅速地流传开来，很快弥漫到整个东北三省。

这是十几年前的事，那时人心惶惶、谣言四起，已经到了影响社会秩序的 严重程度。

很多中小学，专门为此召开了全校大会，校长告诫学生不要单独出行，全校学生必须扎红绳。当时认为在手腕上绑根红绳可以辟邪。警察加强了巡逻，到各学校辟谣。电视台一个栏目还曾经播放过此事件，但后来又向公众道歉。最后，这个谣言传到可怕的地步，整个东北三省的小孩子都开始恐慌，甚至有的孩子根本不敢去上学了，因为害怕在路上被吃掉。

这个谣言的结局也具有戏剧性——“猫脸老太”惊动了中央，中央派出了军队，猫脸老太被特种部队的士兵用机枪打烂了后脑勺，后又被喷火枪烧死了。

据说，死的时候，燃烧的尸体肚子里跑出来一只猫。

苏眉说：这个猫脸老太我听说过啊，我有同学是东北女孩，传得可邪乎了。

画龙说：扯淡吧，我就没听说过。

包斩说：我小时候，也有恐怖的传闻。上五年级的时候，据说要给每个小孩子打绝育针，所以，我看见医生就害怕，现在也怕打针。

苏眉说：哈哈，小包，你的童年阴影，笑死我了，你这么聪明还怕这个。包斩说：当时学会了两个词：结扎和带环。男生怕结扎，女生怕带环。梁教授说：绝密的刑侦案卷记载的，不仅是谣言吧！

白景玉从档案中拿出一张泛黄的照片，看上去有些年头了。死者是个小孩子，仰躺姿势，刑侦人员用粉笔按死者姿势画出了形状，背景是一条阴暗的小巷。小孩子还穿着十几年前流行的开裆条绒裤子和塑料凉鞋，上身是件白色的小背心，向上卷到腋窝处，肚子被挖烂了，肠子流了一地。小孩的脖颈处和两只手腕处，都有深深的齿痕，全身因失血过多而呈现出骇人的灰白色。只看照片，就可以得出一个简单的结论，这是一起吸血杀人案。

白景玉又拿出一张崭新的数码照片，背景是一条乡村山路，可

以看到远处的民居，路的两边分别是农田和草坡，草坡之上就是大兴安岭林区。一个妇女和一个小孩死在草坡上，死状极惨。从地上的草可以看出，妇女和小孩子遇害之前，此地曾发生过激烈的搏斗。妇女的致命伤在胸部，小孩的主要伤口在脖颈处，皆是被某种尖锐利器刺戳形成的。

白景玉说：十几年前，东北地区广为流传的猫脸老太案件，其实源于一起杀人吸血案件，后来又发生了两起同样的案件，当时考虑到社会稳定的因素，档案一直被尘封。这一系列吸血案受到当时刑侦条件限制，至今未破。凶手接连干了三起案子后，神秘消失，现在……时隔十几年，又发生了一起相似的杀人吸血案。

梁教授对比了照片，说道：这几起案子，时间跨度有十几年，手法一致。苏眉看了一眼照片，问道：这到底是人还是什么怪物干的？

画龙说：死者的伤口非常奇怪，看上去，就是人的手指抓上去的。然而，这绝对不是人的力量能做到的，没有人能用手指抓破肚皮，刺进胸口，除非人的身体是豆腐做的，这得多大的力气啊，简直就是猛兽的利爪。

苏眉说：这个和猫脸老太的传说太像了，猫脸老太就是抓破人的肚皮，吸血。

包斩说：不是野兽，是人干的。这最新一起案子，死者的衣兜被翻开了，手指上的戒指也不见了，野兽不可能劫财。然而又是什么人，能够用手指杀人，太不可思议了！

此外，除了神农架，大兴安岭地区也曾经被发现有人形生物，也就是传说中的野人。

出发之前，苏眉疑惑地问道：我们到底是去抓变态凶手，还是去抓猫人或野人？

白景玉说：这几起杀人吸血案件，不管是人还是什么怪物干的，你们都必须调查清楚。

画龙说：老大，放心吧，我把猫脸老太抓回来给你看。

梁教授说：此去东北，凶险重重，大家都带上枪支，不要掉以轻心。包斩说：我们这次面对的凶手肯定非同一般！

二、

东北三省的警界流传着一个说法，如果想要吓唬一个警察，可以这么说——你要是不好好工作，就把你调到林区的公安局去。

猫脸老太能够吓唬小孩，森林公安局足以让一个警察心生畏

惧。

特案组辗转奔波了整整两天，才到达了案发地。他们先乘坐飞机到哈市，又坐汽车到了塔林县城，在火车站对过的烧烤摊吃了点东西，四个人全部拉肚子，苦不堪言。到了白桦乡镇派出所后，休息了一夜，次日凌晨，所长找了两辆马车，将他们送到大兴安岭十八里铺国有林场。

马车夫平时运送木耳和蘑菇，说出的话却有些诗意。他对特案组说：

一直走，前面是十里铺，远一点，是十八里铺，再往前就不要去了，那里只有个大粪堆。

所谓的大粪堆就是县城的垃圾处理中心，周边乡镇的粪便都集中在这里，用作国有林场的肥料。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就位于林场和粪堆之间，一年四季臭不可闻。这个公安局在大兴安岭山脉脚下，条件非常简陋。

一个县级公安局，居然没有办公楼，院里是三排红砖瓦房，正冒着炊烟，周边是非常荒凉的原始森林。

森林公安局是我国公安机关和林业部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具有武装性质，兼有刑事执法和行政执法职能。这个公安局隶属林业部门，还停留在20世纪90年代的生存发展状况，承担着林区治安、森林保护、社会管理等责任。

案发地属于这个森林公安局的管辖范围。

那个小村子叫向阳村，就在山脚下，距离森林公安局并不远。一对母子在通往村子的山路上被杀害，肚肠流出，脸色惨白，脖子有齿印和吸吮的痕迹。

特案组到达的时候，局长正在院子里训斥一个新分配来的小警察。

局长说：像你这样文章写得这么好，又懂音乐，还会画画、写诗，说话那么文雅又对生活这么有感悟的人，说实话，我一个能打三个。

小警察立正，眼里含着泪花，委屈地说道：我来这里是为了实现我的梦想。

局长说：啥梦想？

小警察说：与各种犯罪活动进行永无休止的斗争，直至流尽最后一滴血。我要破大案子！

局长踢了他一脚，吼道：滚，抬木头去，干不完活儿，不许吃饭！

局长姓操，年近五旬，是个五大三粗的东北汉子。他的姓非常

生僻，不过也是中国人姓氏里的一员，操姓人据说为曹操后裔，分布很广，全国有操姓 十万余人。

局长的大名叫操单屏，性格豪爽，狂放不羁。心情好的时候，别人喊他外号“操蛋瓶”，或者“操局长”，他也不介意；心情不好的时候，下属开个玩笑，他就突然翻脸，拍着桌子破口大骂。

操局长爱喝酒，早晨醒来的第一件事就是喝酒，但是从来没有人见他喝醉过。

操局长设宴招待特案组四人，他居然用农药瓶子装着散酒，瓶子上还写着“敌敌畏”字样。操局长说，茅台喝不起，用敌敌畏瓶子装酒是独门秘方。夏天的时候，放在井水里，泡一晚上；冬天的时候，用锡壶烫一下，这酒会有一股茅台酒的香味。

只有画龙陪着喝酒，特案组其他三人都不敢喝，那个装酒的剧毒农药瓶子非常考验勇气。

画龙说：操局长啊，你是为了防止别人偷喝你的酒吧？操局长说：哈哈，还是你们特案组牛，一下就猜到了。

酒过三巡，操局长讲起了自己一生中最辉煌的事迹。

东北林区到底有多冷呢？那一年，冬天最冷的时候，他在冰天雪地里拉屎，他有点便秘，蹲的时间稍长。有只饿狼悄悄逼近，他转身，站起，握住冻硬的大便戳中了狼的眼睛。狼吓跑了，这是他这一生最辉煌的事迹，用大便吓跑了一头饿狼。

苏眉赞道：局长大人，您可真是够传奇的，东北有这么冷吗？

操局长说：老闺女，幸好现在是春天，你们要是冬天来，能把你们冻成人棍。

一些警员酒足饭饱，脱了警服，坐在炕上开始赌钱，他们刚刚发了工资。

苏眉对包斩悄悄说：公安局里都敢聚众赌博，他们居然还睡炕。

操局长说：你们也可以去玩几把牌，千万别见外，就把这里当成家。梁教授说：好吧，我们入乡随俗。

画龙喝完最后一杯酒，拿出钱包，用身体挤出一个空，坐在炕上就赌。一会儿，输光了，来找包斩借钱，苏眉捂住包斩的钱包，坚决不借。画龙只好悻悻作罢。两个民警因为牌局争执了起来，操局长大吼一声：都给我抬木头去！

操局长抱怨道：我们是森林公安，过得苦啊，每月才一千多元工资，还不如卖鸡蛋的赚得多。你们能和上面反映一下，给我们加点工资啥的不？

梁教授表示自己无能为力。

操局长说：我请你们特案组来，主要是因为我们现在人手不够，我们得防火，在这里，比凶杀案更重要的是森林火灾，要是烧起来，就说山下的那个县城吧，得死多少人啊。要是烧到俄罗斯去，那可就麻烦大了，说不定，第三次世界大战就爆发了。

梁教授说：我也看出来了，你们是中国警察中最苦最累的人，还得抬木头，干农活儿。

操局长只安排了两个人给特案组调遣，一个叫老灯，一个叫小灯。

老灯是这个森林公安局年龄最大的人，临近退休，早年当过兵，做过测绘勤务工作，在这个森林公安局待了一辈子。他抽旱烟袋，总是咳嗽，一副老态龙钟、弱不禁风的样子。

小灯就是那个新分配来的小警察，南方人，他怀抱着远大的理

想来到这个公安局工作，结果发现理想与现实相差太远，他处理过的最大的案件，就是打架。有两个东北汉子，谁也不认识谁，一个说，你瞅啥呢？另一个说，就瞅你了，咋的吧。没有原因，仅仅是看对方不顺眼，两人就打了起来……直到身穿警服的小灯上前把他们拉开。

画龙说：好嘛，操局长还真是重视，给我们派了两员大将，一个老头儿，一个小孩。
大家都笑起来。

在此之前，这个地区还发生过两起杀人吸血案件，但是时隔久远，已是悬案，并案调查难度很大，特案组决定从最新的一起杀人吸血案件入手。

向阳村距离森林公安局不远，但是梁教授腿脚不便，山路坑洼不平，汽车难以通行。老灯找了一辆马车，拉上梁教授和苏眉，其余人步行，大家很快就来到了向阳村。

死者是村里的一对母子，案发当天去县里购物，刚一出村就遇害了。一些村民反映，村子周边的山林里，有怪物出没。

特案组找到了几位目击者，有的说，这怪物全身都是白毛，脸像是猫，看上去就是个弯腰驼背的老婆婆；有的说，怪物是个野人，能够直立行走，但大多数时候都是爬行。众说纷纭，但

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，怪物杀人是为了吸血！

包斩走访时得知，死者当时带着近千元，准备去县里买火车票，在村口不远的山路上被杀害后，钱财不翼而飞，就连手上的金戒指也不见了。因此，特案组坚定了自己的看法：这起案子是人为，不是什么怪物杀人。

然而，大家不能理解，仅仅是谋财害命，杀死一对母子，为什么要吸血呢？

根据法医验尸报告上的伤痕测量，死者身上的抓痕，与人类手指间距相吻合，如果是人类作案，怎么可能有那么大的力量，只用手指就能抓破肚皮，杀死一对母子。

梁教授问道：你们说什么猫脸老太，什么神秘野人，有证据吗？

几位村民拍胸表示自己是亲眼看到的，可以用人格来担保所说属实。小灯说：我们要相信科学，哪有什么怪物。

老灯说：年轻人，你是不知道，这大山，这林子，邪乎得很。

有个村民为了证实自己的说法，领着众人来到村口，村口有口老井，井边有两户人家，一个是村卫生室，另一户人家院门紧

闭，里面传来气锤打铁的声音，是个锻打农具的手工作坊。村民拿根棍子在井边的草丛里寻找着什么，一会儿，他嘿嘿地笑了起来，说：在这儿呢！

草丛里跑出来一只鸡，大家惊讶地看到——这只鸡竟然没有头！

三、

向阳村发生过一连串的怪事，村民家里的鸡常常被咬断脖子，并且吸干了血。恐怖的气氛一直弥漫在村庄里，人们最初以为是什么野兽闯进了村里，然而，这些家禽的死法实在是太蹊跷了，如果是附近山林里的狼或者狐狸干的，不可能只吸血，不吃肉。

吸血鬼的传说和当地广泛流传的猫脸老太结合了起来，每到夜里，村民紧闭房门，足不出户，他们隐隐约约觉得，有个神秘的怪物就在身边。

第一个目击者是向阳村的刘医生，他开着一间卫生室，平时起得很早。

这天清晨，拂晓时分，刘医生去鸡窝拾鸡蛋，准备做早饭，刚

打开房门，就觉得不对劲，院子里散落着一地鸡毛。他心想，难道是那个吸血怪物来了？

刘医生抄起一把大扫帚，仔细观察院子，厢房和堂屋之间的夹道里有个水缸，盖着石板，缸里腌的是酸菜。此时，天还未亮，刘医生似乎听到什么声响，他缓缓地转过身，眼前的一幕令他毛骨悚然：一个黑乎乎赤条条的人形怪物正蹲坐在酸菜缸上，白森森的牙齿咬着鸡头，发亮的眼睛正盯着刘医生。奇怪的是，怪物抱着的那只鸡，竟然毫不挣扎。

刘医生慌乱之中，大喊一声，怪物扔下鸡，像恶狗一样，手足并用，蹿上墙头跑了。

那只被怪物啃掉了头的鸡，竟然没死，晃晃悠悠站了起来。刘医生抱着鸡，逢人便说，村民啧啧称奇，心里又恐慌不已。

无头鸡只剩下一只耳朵和部分脑干，看上去怪模怪样，没有了脑袋后，最初有点无所适从，反应强烈，但不久便可正常行走，好像什么事都没发生过。尽管没有了眼睛，但是无头鸡还能笨拙地走到鸡窝处，做出用喙整理羽毛的动作，习惯性地把不存在的头伸到翅膀下睡觉。也许是出于一个医生的神圣天职，刘医生做了一些救治工作，他用针管和滴眼药水的塑料瓶哺育无头鸡。无头鸡的食道偶尔被黏液堵塞时，刘医生使用注射器清除。

无头但不死的鸡，世界各地都有，最著名的就是“无头鸡麦克”。

从此以后，村里又接连发生了十几起诡异的事件，被袭击的不仅有鸡，还有鸭子和鹅。刘医生担心无头鸡再次引来吸血怪，就把鸡放养在户外。大人会告诫小孩：别碰这只鸡，有毒，被怪物咬过，吸血怪物吃完了村里的鸡，就该吃人了。

命案的发生似乎验证了村民的预言，村里的一对母子被害了。

村口的两户人家，除刘医生外，还有一个打铁的作坊，特案组把铁匠也叫来询问。

铁匠姓魏，皮肤黝黑，看上去老实巴交，说话有些木讷。他犹豫了一会儿说：有一年下雪的时候，我也见过那怪物，浑身长着白毛，像猫一样走路，头发披散着，只从背后见过。

梁教授问道：村里母子被害的当天，你有没有发现什么异常情况？魏铁匠歪着头想了一会儿说：没有，那时候，我在睡觉。

特案组决定，不管这个吸血怪物是人是兽，都要想方设法将其捕获。

村民听说要捕捉吸血怪，个个自告奋勇，一支巡逻队很快就组建了起来。操局长任命老灯和小灯为巡逻队的正副队长，发放了两支猎枪，还有一个照相机。此外，村民还准备了渔网、刀枪长矛、绳子等。巡逻队每天晚上在村里蹲守，白天就在村子周围的山林里搜寻。

一连几天过去了，都没有找到吸血怪的踪影。

几天后，巡逻队终于有了新的发现。他们行走在幽深的丛林里，周围只有鸟叫声和虫鸣声，走到一个山洞口的时候，人们看到了一个可疑的东西。前方的丛林深处有个影子，正弯腰驼背慢慢前行，虽是白天，却让人头皮发麻。视线里这个黑乎乎的东西，不像人，也不像兽。巡逻队员都害怕起来，小灯手持猎枪，因为过于紧张，扣动了扳机，枪声吓跑了怪物，搜寻未果。唯一的收获是村民用操局长发放的照相机把怪物拍了下来，但仅仅拍下了一个模糊的轮廓。

梁教授问苏眉：能不能用电脑把照片弄得清晰一些？

苏眉摇了摇头说：技术处理，也做不到，因为拍的距离太远了。

操局长端详着照片说：看上去像是非洲的黑人，对了，那地方

就叫野人沟。我们多派一些人手，把国有林场的职工也都动员起来，一起把这黑鬼逮住。

画龙说：周围的山林太大了，我们在明处，怪物在暗处，不好找啊。

包斩说：我倒是有个办法。

大兴安岭地区地形复杂，在荒山野岭和灌木丛林展开搜寻难度很大。包斩提议，不如买一些鸡鸭放在村里，诱捕这个“吸血怪物”，把守村子的每一个出入口，设下陷阱，暗中监视，一定能成功抓获吸血怪。

苏眉将照片发给了中科院，得到的回馈是，这个吸血怪很可能就是野人。中国的神农架和大兴安岭地区，传说有野人出没。中科院曾经多次组织科考队进入神农架和大兴安岭，找到了许多疑似野人存在的证据。世界各地都有关于野人的传说，这是一个未解之谜，从来就没有人抓到过野人。

全村进入一级戒备，村里布置好了陷阱，各路口都埋伏着村民，二十四小时监视异常情况，专等这个神秘的怪物前来。几天后的一个深夜，一个黑影进入了村子。负责监视的村民敲响脸盆，巡逻队紧急出动，黑影还没跑出村口，就被大家围堵住了。

在手电筒的照射下，黑影露出了原形。这个怪物像狗似的四肢着地，有着人一样的脸，浑身赤裸，皮肤黝黑，板结的头发挂着泥块和草屑。大家缩小包围圈，怪物围着村口的老井焦急地转来转去。

刘医生喊道：围住，别让这东西跑了！

魏铁匠握紧大粪叉子，步步逼近。那对遇害的母子的家人更是仇恨万分，手持锄头，上前就照着那怪物砸了过去，锄头砸在井沿的石板上，碰出火星。怪物受惊，跳到一边躲闪，另一个村民眼疾手快，将手中的渔网撒了出去。怪物在渔网内拼命挣扎，发出吼叫声，然而越挣扎被渔网缠得越紧，村民一拥而上……

那天夜里，森林公安局的操局长接到了向阳村打来的电话。

村民在电话里兴奋地说：我们把那怪物逮住啦！

操局长说：死的还是活的，你们打死了没有，还活着吗？村民说：还活着，我们是用网逮住的。

操局长说：别伤害它，立刻把它送到公安局。

四、

四个村民连夜把吸血怪物送来了。他们抬着一根竹篙，竹篙的

中间悬挂着一团黑乎乎的东西，用绳子紧紧束缚着，一动不动，像是死了。

操局长用手指捅了一下，那怪物剧烈地挣扎起来。

吸血怪物被放置在审讯室的水泥地上。在白炽灯的照耀下，这个怪物看上去非常惊慌，它的牙齿很锋利，三两下就咬断了绳子，挣脱开来。众人赶紧把门反锁，围在窗口观看。

操局长说：这怪物就是一个人啊，黑不溜秋的。包斩说：等他安静下来，我们做一下DNA检测。苏眉说：他的年龄应该不大。

画龙说：小眉，非礼勿视，人家没穿衣服。

梁教授说：这是一个兽孩！

世界各地都有兽孩出现，目前已经发现的有：狼孩、猴孩、熊女、羚羊孩、狗孩、豹孩、鸟孩、猪孩等。这种野兽哺育人类幼童的事件绝不止一起，各地发现行为古怪颇具动物习性的野人或兽孩的消息已屡见不鲜，兽孩是人类史上的一种特殊现象。

1972年5月，人们发现了一个四岁左右的男孩，当时他正在与其

他的狼崽玩耍。这是一个狼孩，牙齿锋利、喝血、吃土、吃鸡、喜欢黑暗，与狗和豺狼非常亲近。

著名的狼女是1920年10月在印度加尔各答西部米德纳波尔附近发现的两个女孩，人们营救这两个女孩时，她俩正处于多只狼的包围之中，村民成功地射杀了母狼。他们将两个女孩命名为卡马拉和阿马拉，她们的年龄分别为八岁和两岁。

20世纪60年代初，探险家阿芒横跨撒哈拉时发现了羚羊孩。在一片灌木丛里，阿芒看见羚羊群中有一个年约十二的小男孩。羚羊孩的头发蓝中呈黑，梳理整齐。羚羊孩蹦跳幅度惊人，频率很快，善于攀登悬崖峭壁，因而能跟上羚羊群；“语言”的交流方式当然是遵循羚羊群体的法规，舌舔、足踢、摇头、甩耳。羚羊孩嗅觉灵敏，常伸长脖子，皱起鼻孔，观察周围的动静。他的视觉看起来非常发达，能望到遥远的地方，睡眠很少，而且是断断续续进行。羚羊孩经常伸出舌头，或舔自己身上的伤口，或舔饮朝露与浅水，有时又同自己的羚羊伴侣鼻对鼻地嗅来嗅去。这是交流情感还是传递信息，人们不得而知。羚羊孩专食草叶，对疼痛和寒冷没什么反应。同羚羊一样，他躺在泥中打滚，用自己的尿水和粪便标明自己的领地。

这个男孩的外表像人，但举止行为都和野兽无异。看到他那白森森的牙齿，再联想到向阳村母子遇害被吸血的惨案，审讯室外围观的人们禁不住打了个寒战。

他的吼叫声像熊，举止也模仿熊的习性，很可能长时间和熊生

活在一起。从外表上判断，男孩大概有十七岁，肤色很深，就像是河底淤泥晒干后的黑褐色。他的指甲又长又钩，头发脏得打结，手掌、肘部和膝盖都生着厚厚的老茧，脚趾严重变形。

操局长对身边的画龙说：就算他杀了人，我也一点都不想揍他，你呢？画龙说：局长，你不一定是他对手。

梁教授说：接下来，我们得确认一下他是不是凶手。包斩说：很简单，做个咬痕对比就是了。
苏眉说：怎么获取他的咬痕呢？

这个兽孩极具攻击性，并且力气很大，长期的野外生活使他迷失了心智，丧失了人性。他有着非常坚硬而锋利的牙齿，手指甲和脚指甲长得像野兽的爪子。他喜欢吸血，具备徒手杀死一对母子的能力，几乎每个人都相信他就是凶手。

苏眉根据受害母子身上的咬痕用电脑制作出了牙齿模具，只需要和这个兽孩的咬痕对比一下，如果完全符合，基本上就可以确认他是凶手了。

法齿学就像痕迹里面的指纹一样，有着独一无二的特异性，每个人的咬痕都不相同，认定价值很高。

然而，这个兽孩并不配合，提取他的咬痕颇费周折。

包斩用绳子系住一个苹果，丢进去，试图让他咬一口，可是他会跳跃着把苹果丢出来。这个兽孩被锁在审讯室里，脾气暴躁，特案组想尽了办法，也无法获取他的咬痕。只要有人接近他，他就龇牙咧嘴，口中发出威胁的低吼声，非常骇人。特案组决定使用麻醉针剂让他昏迷，但是这穷乡僻壤根本就没有麻醉针剂，操局长想到了一个最快捷最有效的办法。

操局长说：小灯，你立功的时候到了！

小灯预料到不是什么好事，有些害怕，问道：局长，让我干啥子吗？操局长说：我们需要对比一下齿痕，你去让他咬你一口，这是命令。小灯摆着手说：不要不要，我不想死，他可是吸血怪。

操局长说：身上没点伤痕，还想当英雄，还想破大案？

小灯说：要不我们把吸血怪打晕吧，要不就饿他一星期，等他没力气的时候……

操局长说：我先一脚踹死你，欠削是吧！

操局长粗暴地在小灯屁股上踢了一脚，催他快去。小灯不知道

从哪儿找到一个头盔戴在头上，脖子缠着厚厚的白毛巾，还穿上了一件羊毛坎肩，全身上下都被包裹着，只有胳膊露在外面。

小灯对老灯说：我让他咬我胳膊，咬一下就行，你们准备救我啊。

小灯把胳膊平举，挡在身前，保持这个姿势战战兢兢走进审讯室。老灯拿着一根铁棍跟在后面给他壮胆，其他几个民警在门口严防死守，避免兽孩乘机逃走。小灯刚一进去，兽孩就扑了过来，老灯扔下铁棍就跑，审讯室里传来小灯的惨叫。

操局长的手搭在额前，趴在窗口观看，他喊道：咬住你了没？

屋里传来小灯大叫的声音……

苏眉将小灯胳膊上的咬痕拍照，传进电脑，与受害人母子颈部的咬痕进行对比，结果大失所望，兽孩的牙齿与死者身上的咬痕并不吻合，无论是上下颌牙齿的形状和排列特征，还是皮肤凹陷各中心点间距，两者对比完全不符。

兽孩不是吸血凶手！

案情陷入了僵局，警方千辛万苦抓到的兽孩是无辜的，他和向阳村吸血案无关。

那个力大无比杀人吸血的变态凶手依然逍遥法外，侦破再次从零开始。

操局长颇为踌躇，不知道怎么处理兽孩，究竟是放回深山，还是送到什么科研机构，让他回归人类社会。特案组整理了一下当地失踪儿童的名单，发现了一个惊人的线索，塔林县白桦镇有个村子叫十里屯，大概在十年前，村里有户人家的孩子丢失了。当时，母亲因躲避计划生育带着七岁的孩子逃进深山，孩子在山上失踪。村里的很多人后来都帮忙寻找过，然而这个孩子活不见人，死不见尸，一直找了很久都没找到。

这个兽孩会不会就是当年那个丢失的小孩子呢？

民警找到了丢失孩子的夫妇，他们提到这个孩子，除了掉泪之外，不愿意说更多的话，他们也无法相信自己的孩子会变成兽孩。

这对夫妇，丈夫叫熊色，老婆叫海燕，他们丢失的孩子名叫熊六一，乳名小蒙圈。

民警觉得，从年龄上判断，这个兽孩有可能是那个失踪的孩子。

熊色夫妇前去辨认，他们看到他第一眼的时候，受到了很大的冲击。他们记忆中的孩子，还停留在七岁，天真可爱的形象，怎么也无法和这个野人联系在一起。

母亲敲敲窗户，喊了一声乳名：蒙圈，小蒙圈。

兽孩转过头，看着窗户，眼神茫然，狂躁的他安静了下来。

七岁的那一年，抓住那只蝉，以为能抓住夏天。 十七岁的那年，吻过她的脸，就以为和她能永远。

五、

就像五月天的歌中唱的那样，十七岁是一个美好的年龄。

每一个少年都光芒四射，有着无可抗拒的诱惑力。那么阳光，但是一种莫名其妙的伤感情绪又在雨天蔓延；多么忧郁，冷得像冰，然而心里有火焰在日日夜夜地燃烧。人生中的第一次恋爱也许就是在十七岁的时候，悄悄地经历了多少惊心动魄的事，那个双子座的滑板少年，在夜里，在晚风中，在花瓣凋落的街道上，穿过如水月光下的公园，路过亮着灯的便利店，一

直来到你的楼下，只为了和你说几句废话，然后吹着口哨在你面前走过。

用陨石撞击地球般的勇猛只为给你蝴蝶亲吻花朵似的温柔。

星座又能说明什么？两个同年同月同日生的人，命运却截然不同。

小蒙圈生于1995年的六一儿童节，父亲没有文化，随随便便地给他起名叫 熊六一。

DNA检测结果证实了这个兽孩不是吸血凶手，而是熊姓夫妇十年前丢失的孩子。

他七岁那年迷失在深山，在原始森林里度过了十年；十七岁的时候，被特案组误当成吸血怪物抓获，后来被父母领回了家。确切地说，应该是捆绑着抬回了家，小蒙圈已经迷失了心智，丧失了语言能力，多年的野外生活，使他成了一个兽孩，和野兽没有什么区别。

故事要回到十年前，从这个孩子失踪时说起。

山村偏远，有电，但是没有自来水，他家院子里有个压水井。篱笆边种着向日葵，牵牛花已经攀缘到了晾衣绳上。一棵白杨

树长在墙角，树高过屋檐，枝叶四下舒展，遮蔽了红砖平房的一角。

这里就是他的家，他在荒山野岭游逛的时候，是否常常想家，又是如何忘记的呢？

父亲叫熊腮，这并不是真名，而是个外号。父亲卖豆腐为生，性格憨厚，比较窝囊，村里人是这样开玩笑的——用手掌猛地在熊色的脑袋上撸一下，然后说道：瞅你那个熊色。

七岁的小蒙圈不解其意，只是会笑起来。

父亲熊色骑着自行车卖豆腐，车后座绑着个木头槽子，槽子里的豆腐盖着白布。周边的每个村庄，每个清晨，都能听到他的吆喝声，他提高了嗓门，拖长了声音喊：豆粉，卖豆粉。

他们家总是吃豆腐，白菜炖豆腐，茄子炖豆腐，豆腐土豆汤……小蒙圈有时说：妈，咱能不能不吃豆腐了？

迷失在大山里之后，他吃的是蚂蚱、青蛙、鸟和鸟蛋。他那么害怕蛇，却不得不吃蛇。他吃树根的时候，是否会怀念家里大铁锅炖的豆腐？

小蒙圈非常怕黑，那时候，他家借了一笔钱，被人追债。债主每天晚上都来敲门，母亲捂住他的嘴装作家中无人。母子俩待在黑暗中，大气不敢喘，很怕债主会破门而入。在荒山野岭生活的十年里，他忘记了家，忘记了豆腐，却记住了敲门的声音，即使是啄木鸟敲击树干的声音，都能让他产生恐惧。

这是他对人类生活残存的回忆。

那天夜里，敲门声再次响起，这次不是债主，而是镇上来的计生委干部。小蒙圈的母亲怀孕了，母亲曾经问过小蒙圈，你是想要个弟弟还是个妹妹？小蒙圈还没想好的时候，计生委干部就来了，母亲带着小蒙圈到亲戚家东躲西藏。

镇计生委暗中监视，终于将小蒙圈母子俩堵在了家里，他们有礼貌地敲门，没有回应。

一名计生委工作人员说：别装犊子了，都摸清了，知道你在家。

另一名计生委干部隔着屋门说：海燕哪，你都有个小子了，咋还想生呢？

他们失去了耐心，破门而入，熊腮拦住众人，母亲海燕带着小

蒙圈趁乱跑上了山。

母子俩在山上提心吊胆躲藏了一夜，第二天，母亲海燕发现，小蒙圈不见了。

当时，小蒙圈掉进了一个山坑里，坑很深，地形复杂，遮蔽着藤萝枝叶。这样的山坑在大兴安岭有很多，每一个都深不见底，所以，第二天，村里人上山寻找孩子，一无所获。

小蒙圈侥幸地活了下来。

我们不知道这个七岁的孩子用了多久爬出了山坑，一个星期，还是一个月？

山坑之上就是漫无边际的大兴安岭，他已经忘记了回家的路。

那么一大片原始森林，即使是一个成年人迷路后也很难走出来，更何况一个小孩子。他想要回家，却越走越远，一边走一边在森林里大哭，没有人能帮助他，只有恐惧和无助伴随着他。很快，他就流干了眼泪。他所害怕的一切，他都必须接受。

春天，他捕捉蛇，一口咬掉蛇头，吸吮血液，这个小孩子是那

么害怕蛇，但是他不得不吃蛇维生。

夏天，他爬上树躲避野猪和狼，从一棵树攀到另一棵树，像荡秋千那样拽着藤萝跳过山谷，只为了避免被野兽吃掉。

秋天，他学会了爬行，他用四肢爬行的速度非常快，这样更方便他隐藏在草叶灌木中捕捉猎物。

冬天，为了御寒，他睡在山洞里，从某些生活习性来看，他体态动作与熊十分相似，可能与熊共同生活了一段时间。

十年来，他的内心只有荒草丛生。

我们在原始森林里生活十天，也许能体会到他这十年是怎么过来的。

人的成长环境至关重要，一个七岁的孩子在野外生存，要么死掉，要么成为野兽。

他渐渐地成长，活动范围也越来越大。十年过去了，他外表像人，但和野兽无异。

有一天，他来到了一个地方，这里的土地非常平坦，气味也不同于他已经熟悉的丛林。这里有些四四方方的大石头，他隐约看到很多动物从石头缝里缓缓地走进走出，身影绰约可见。那些动物和他有些相似，既让他感到恐惧，又使他觉得有一丝亲切。事实上，他只敢攻击比自己身体小的动物，他可以徒手捉

住斑鸠和野鸽子，他在夜间捕食的时候，发现这里的斑鸠和野鸽子非常温驯，个头也要大一些。

后来，那些动物“抓”住了他。

小蒙圈失踪时已七岁，他曾经会说话，天性未泯，与人类社会有过短暂的接触，保留着生命最初的印象，包括父母的爱。母亲海燕敲击窗户的声音，让他从心底深处唤醒了残存的一丝记忆。时隔十年，父母把他带回了家。最初，他还会偷村里的鸡，四肢爬行，像恶狗一样猛地蹿向空中，捉住鸡鸭。父亲熊色只能把他关在家里，让他慢慢适应人类的生活。

母亲海燕发现，孩子对敲门声感到非常恐惧。

每当敲门，他就会很害怕，安静下来，一动不动，这时，母亲便耐心地给他洗澡，喂饭，教他走路和说话。母亲像照料幼儿一样照看着已经十七岁的孩子。

村小学距离他家不远，那是一排红砖平房，校园里竖着一杆红旗。

两扇铁门，刷着绿漆，整日开着，村小学里并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。校门口有两个杂货摊，左边是个驼背老头儿，右边是个老太太，很多乡村学校门口都有这样的杂货摊，很多孩子对童

年的回忆就和这种杂货摊有关。一年后，也就是小蒙圈十八岁的时候，卖杂货的驼背老头儿和老太太看到了奇怪的一幕。

有一对父母领着儿子来上小学，儿子是成年人，个头比父母还高。老师在教室里对同学们说：今天，我们用掌声欢迎一位新同学。

六、

特案组再次梳理了案情，向阳村母子被害一案与多年前该地区发生的两起凶杀案手法相似，具备并案侦查的条件。然而，三起杀人吸血案件合在一起侦查，侦破难度极大，案情走向也会变得错综复杂。

特案组捕获的唯一犯罪嫌疑人——兽孩小蒙圈，并不是杀人凶手。

侦破进度回到起点，凶手杀人作案的时间跨度有十几年，如果不能尽快抓获，很可能成为悬案，尘封在档案袋里。

凶手杀人吸血的动机难以揣测，超出了人类所能理解的范畴。凶手的活动范围很广，至少换过三次居住地点。

几起案子的诡异之处在于，凶犯的手指就是凶器，这究竟是不是人类犯罪行为，真的存在一个神秘莫测的吸血鬼吗？东北地

区广泛流传的猫脸老太也许并不是空穴来风。

包斩说：吸血案极其罕见，我们以前的侦查经验现在根本用不上。

画龙说：主要是我们人手太少了，只有老灯和小灯两名森林公安，警力不足啊。

梁教授说：吸血案一般都会保密，资料不多，讳莫如深，主要是担心引起社会恐慌。不仅是中国，西方国家也是这样。

苏眉说：国外的恐怖传说中，吸血鬼很诡异，既不是神，也不是魔鬼，更不是人。吸血鬼是死后从坟墓里爬出来的尸体，袭击牛羊或者村庄里的人类，吸血鬼永远不死。西方有着大量的关于吸血鬼的文学作品和影视作品。小说《DRACULA》（德库拉）里的吸血鬼能看透信封，改变火焰的形状，驱赶狼群，像蜘蛛一样在天花板爬行。在电影《暮光之城》中，吸血鬼有着帅气的外表、巨大的力量、极快的速度。

画龙说：我倒是很想和吸血鬼打一架。

梁教授说：我们必须得大胆地明确一点，凶手杀人就是为了吸血，劫财只是顺手牵羊。

特案组试图找到凶手杀人喝血的原因，然而对这类变态凶手无法按照正常人的思维进行推理和分析。警方一筹莫展，案情僵持不下的时候，吸血凶手再次作案！

这次的受害人是一名护林员，遇害地点在荒山野岭，有个叫大春子的护林员侥幸生还。

这天早晨，两名护林员天没亮就出发了，他们的工作职责是巡查森林，制止捕猎和破坏森林资源。按照规定，护林员每次巡查都是五天，这五天都生活在野外，足迹遍布人迹罕至的森林深处。现在处在封山时期，但常常有村民私自上山采摘猴头、非法捕猎。猴头是一种珍贵的野生蘑菇，生长在很高的柞树上。有的村民贪图利益，为了获取猴头蘑，甚至将整棵大树锯倒。

两名护林员发现了多处非法砍伐痕迹，一路追踪到大兴安岭原始森林的深处。晚上宿营的时候，大春子去溪边提水，回来后发现另外一名护林员已经死亡，死状惨不忍睹。

据大春子描述，那名护林员肚肠横流，脖颈处有明显的牙齿印。他死在帐篷里，很明显遭到了不明生物的袭击，从现场来看，没有搏斗痕迹，临死时几乎没有来得及反抗。

大春子在周围寻找了一下，没有发现凶手。

此时，月明星稀，整片树林都笼罩在月光里，犹如梦境。

大春子回来后，看到地面有血迹，循迹而行，他看到了眼前难以置信的一幕。月光下，一个全身白毛的怪物正拖着护林员的尸体慢慢前行，护林员的肠子流出体外，拖拉在身后。白毛怪物把尸体抱到一株倒下的枯树后面，俯下身，不知道对他做了什么。

大春子吓得手脚发软，趴在地上，一动不动，看着这一切，只感到毛骨悚然。

大春子的第一个念头是赶紧逃跑。他不小心压断枯枝发出了声响，惊动了白毛怪物。

白毛怪物站起身，缓缓地转过头，这怪物竟然是个老太婆，穿着古怪的衣服，全身长着很长的白毛，脸上也长着浓密的黄白色毛发，看上去像是一只白色的大狸猫。

大春子吓得魂飞魄散，在黑夜里慌不择路地逃窜，幸好熟悉地形才没有迷路。他先跑到最近的防火塔躲了一整夜，第二天黎

明时分，他跑回林场驻地， 林场干部向森林公安局报了案。

操局长问道：那人死的地方在哪儿？

大春子用手指了指前方的一个山头，说道：扎林库尔山。操局长说：我们去勘查现场，把尸体抬回来，你带路。

大春子说：打死我也不去，那里有个白毛怪物，我亲眼看到的。操局长说：那我就打死你。

大春子无奈之下只好答应，特案组除梁教授外，其余三人都准备出现场。他们还是第一次遇到这种情况，凶杀现场在荒山野岭。苏眉换上登山鞋，穿了冲锋衣和牛仔裤，戴了帽子，把水壶和手机都放在了登山包里。

操局长说：老闺女，你就别去了，这不是旅游，还带手机，在原始森林这玩意儿没用。

苏眉说：那山头也不是很远啊，都能看见。

有句俗话：望山跑死马。意思是说，明明已经看到了山，可是真要做到， 还要花上很长时间，走上很长的路。山看起来不远，可是实际上路程曲折，马都会累死。

大兴安岭有四大山峰——大白山、小白山、白卡鲁山、扎林库尔山。这四座山峰都位于大兴安岭原始森林深处，有许多不可预见因素，绝非个人能力所能到达的。

操局长亲自带队，加上画龙、包斩、苏眉、老灯、小灯、大春子，一共七人，每个人都背着登山装备，整装待发。

操局长把猎枪扛在肩上，兴致勃勃地说：走，大家伙，我们去捉那个白毛怪物。

七、

画龙、包斩、苏眉三人尽管对深山里住着什么白毛怪物持怀疑态度，然而他们亲眼看到兽孩小蒙圈，以及无法解释的徒手杀人案件，这都使他们不得不相信某些神秘力量的存在。

他们进入了原始森林，山上没有路，依靠GPS定位，特案组一行人踩着没膝深的草前行。

清晨的林海山野辽阔壮观，气象万千，清晨演绎的美丽每走一步都变幻不停。当朝阳从山峰之上升起，白云被染成了金黄色，万丈霞光透过树枝照耀着每个人的脸，人们不再说话，这时候无论说什么都会显得多余，人类并不是这片原始森林的生态系统中的一环。

大兴安岭，北起黑龙江岸，南至西拉木伦河上游，全长一千二百多千米，落叶松、樟子松、红皮云杉、白桦、山杨等树木组成了茂密广阔的森林。千山万壑间，生活着珍禽异兽四百余种、野生植物一千余种。

特案组一行人顺山势走了一上午，就到了偃松林。偃松低矮，不到两米，分枝俯在地面生长。东北五十峰到处丛生着这种植物，使人每走一步都步履艰难，松林中不时有狍子穿梭，还有雪兔从土洞中探出头来。

操局长有几次都将猎枪瞄准了狍子，但又叹口气放下了枪，他说：现在不让打猎了，我不能知法犯法。

老灯说：东北的猎人，都绝户了，唉，我小时候还跟着我爷猎过黑瞎子。包斩问大春子：你见到的白毛怪物，是不是一只熊？这森林里有白熊吗？大春子回答：绝对不是，那是一个长着白毛的老太太，我不会看错的。小灯说：局长，您就是放两枪，打几只兔子，我们也不会说啥的。

操局长说：那不行，我得自觉。画龙说：局长，你肯定会打猎的。

操局长说：我身为局长不能犯法啊。你怎么这么确定？苏眉说：局长不打猎还带猎枪干吗呀？

画龙说：和带枪没关系，局长可是带着酒呢！

大家穿过偃松林，一株参天古树突然挡住去路，碎碎的阳光透过浓密的叶子照在地上。野兽的足迹里有未干的水洼，每一个水洼都倒映着金光闪闪的大树。生满绿苔的树干上长出的小花

令人惊叹，藤蔓垂落下来形成的长廊让人欢喜。几只蓝色的蝴蝶见有人来，绕着紫藤翩翩飞舞到了树冠上空。

徒步穿越树林，地上的草越来越茂盛，隐约听到水声潺潺，前方有一条小河，河水在青草之上流过，漫到洼地里，形成沼泽。他们艰难无比地走过湿地，此时已是黄昏时分，每个人都筋疲力尽。大兴安岭的黑夜即将来临，操局长决定在河边宿营。

雨季尚未到来，河水干涸了，缩成一道道狭窄的小溪，水流湍急，冲刷着鹅卵石，发出悦耳的声音。空荡荡的河床一览无余，乌黑的淤泥干裂成脆皮，踩在上面，碎成土末子。两岸的草绿得沁人心脾，草丛中长着一些蓝色的浆果。

苏眉叫道：啊，那是蓝莓，我要吃。

苏眉拿着帽子去摘蓝莓，一只鹿从草中站起，跑了几步，回头张望。操局长在身后开了一枪，因射程较远没有打中，小鹿惊慌地蹿向草丛深处。操局长骂骂咧咧地走开，安排大家搭建帐篷，准备晚饭。他沿河而上，一会儿，枪声再次响起，他打了两只榛鸡回来。

大春子神情恍惚，一言不发，只是呆坐着不肯干活儿。

老灯和小灯在河里捉了十几条江鲤。捉鱼的方法非常简单，拦截河流，不断地缩小包围圈，形成一小片池塘，用工兵铲把水泼出去，就剩下肥鱼在杂草泥水中跳跃。

老灯把鱼剖洗干净，抹上盐巴稍微腌制一会儿。他找了一处平坦的沙坡，挖了一个坑，画龙和包斩捡了枯枝，在坑里点燃一堆篝火。

大家围坐在火堆前，他们的晚饭是烤鱼和烤鸡。

大兴安岭最常吃到的野味就是野生鱼类。由于地处高寒，江河里都是冷水鱼，再加上水质好、无污染，大兴安岭的江鲤肉质和味道比内地的要好很多倍。

老灯用树枝插着肥鱼，放在炭火上烧烤，鱼身上烤出的油不时地滴落到火上，发出刺刺啦啦的声响。烤熟之后，撒上辣椒粉和孜然面儿，异香扑鼻，令人垂涎欲滴。

画龙、包斩、苏眉三人也学着老灯的样子，把鱼和鸡肉插在树枝上烧烤。

操局长拿出农药瓶子，拧开盖喝了一口酒，把瓶子递给画龙，画龙也不嫌弃，举起瓶子喝了一大口，抹抹嘴说道：可惜，梁叔不在，吃不到这样的美味。

操局长说：等会儿，还有好吃的，硬菜在后面呢。

苏眉和包斩不喝酒，其余人每人一口，很快就把酒分喝光了。操局长把鸡骨头扔到铁锅里，架在炭火上煮汤。

苏眉说：局长，你说的大菜就是这道鸡骨头汤啊。操局长说：这可不叫骨头汤，这叫飞龙汤。

操局长解释说，飞禽是野味中的首选，野味的上品就是榛鸡，榛鸡也叫飞龙，曾经是东北官员进贡皇帝的贡品。榛鸡吃松子、松芽，肉中有淡淡的松木香味。用骨架熬汤，文火慢炖，可以称得上“东北第一汤”。

小灯采摘了一些野蘑菇和野木耳放进锅里，说：要是再放点葱段儿和蒜瓣儿提提味儿就好了。

老灯说：这里有啊，这山上什么都有。

老灯在山石背阴处弯腰寻找，地上有一种小蒜，藏在土里，刚长出嫩苗，他用手挖出一堆白白的小蒜头，洗干净放进锅里。

一会儿，飞龙汤熬好了，操局长掀开锅盖，只见汤色白嫩，水脂交融，浓郁的香味扑鼻而来，每个人都叫了声好。老灯往锅里放了点蒜苗和盐。条件简陋，大家用勺子围着铁锅喝汤，这汤的味道确实鲜香无比，令人拍案叫绝。

画龙、包斩、苏眉三人还是第一次品尝到这样的美味，并且这种美味以后再也吃不到了。

大兴安岭昼夜温差大，众人围着炭火取暖，听老灯讲打猎的故事。操局长再次说起他用大便吓跑饿狼的传奇经历。夜幕降临，老灯扑灭炭火，大家沉沉睡去。黎明时分，帐篷外面挂上了一层水珠。苏眉体弱，被冻醒了，她钻出睡袋，穿上了冲锋衣。

此时，天色未亮，夜空中寒星点点，大山依然笼罩在黑暗里。

苏眉在帐篷外活动了几下身体，包斩也醒了，他说：小眉，冷不冷啊？包斩把冲锋衣的帽子给苏眉戴在头上。

苏眉伸了个懒腰说：我这么一个黄花大姑娘和你们臭男人一起睡帐篷，这叫什么事儿啊。

突然，苏眉看到前方的大山里有一个亮点，她指着问道：那是

什么？包斩也顺着手指的方向看，说道：奇怪，似乎是灯光。

苏眉说：这荒山野岭，怎么会住着人？

包斩说：会不会是有人在山中遇难，发出的求救信号？

苏眉和包斩叫醒众人，他们立即拔营出发，向着那一点亮光前进。走到那里之后，他们惊讶地看到了非常怪异的画面，那是一盏路灯！

八、

在这人迹罕至的原始森林，荒山野岭，就连道路都没有的蛮荒之地，居然有一盏路灯。

路灯是铁制的，锈迹斑斑，斜插在草丛中，这路灯就像是任何一个胡同口或者小区里面的路灯，然而这里没有居民，没有胡同和小区，只有凛冽的山风、腐败的落叶、鸟兽的粪便。荒野中矗立的路灯让每个人都感到匪夷所思。

一盏路灯出现在原始森林，并且灯还亮着，这是多么不可思议的事。

灯光来自一盏简陋的松油灯，套着个玻璃罩，用一根铁丝吊在路灯的灯臂上。这种油灯是旧时代的产物，现在已经绝迹了。松油耗尽，火苗跳动了几下，熄灭了。

小灯说：这里为啥会有一盏灯？

老灯说：是啊，大森林里不应该有这玩意儿啊？

苏眉说：松油灯很显然是人点着挂上去的，但是路灯就不知道怎么回事了。

操局长说：让特案组给咱说说这路灯哪儿来的。画龙说：小包，这个应该难不住你吧。

包斩说：给我一把铁锹。

小灯递给包斩一把工兵铲，包斩在路灯柱子下面挖掘了起来。灯臂有扭曲的痕迹，看上去有些年头了，灯杆上的油漆也早已剥落。包斩挖了好长时间，不断地把泥土翻出来，扔到一边，

最后，包斩把工兵铲插在泥堆上，跳进他挖的那个坑里，观察着坑里的路灯。

包斩上前查看，说道：路灯没有底座，没有基础预埋件。操局长说：说明什么？

包斩抬头看着天空。

操局长说：看啥子，难不成是从天上掉下来的？

包斩说：没错，这路灯就是从天上掉下来的，落地的时候，正好插在地上。

路灯的上方是一个很高的悬崖，白云缭绕，大家意识到悬崖上面可能有什么东西。如果路灯是从悬崖上掉落下来的，那么又是多么诡秘神奇的力量可以把路灯弄到悬崖之上？同时还有一个疑问，为什么有人要把路灯运到悬崖上呢？

悬崖没有路，高耸入云，壁立千仞无依倚，岩壁上丛生着一些花草和藤萝。

大家在附近搜索了一会儿，既没有发现林场建造的防火塔，也没有找到护林员的作业点，周围没有人类生活和居住的迹象。

那么，挂在路灯上的那盏松油灯从何而来呢？

大春子惊恐地说：白毛怪物，也就是那个猫脸老太太，肯定在这附近。操局长说：邪乎，见鬼了。

那名护林员的遇害地点距此不远，大家赶到现场，发现护林员的尸体不见了。大春子吓得直哆嗦，脸色都白了，他不断地表示自己亲眼看到一个白毛老太太拖走了尸体。包斩在一棵枯树下发现了拖行痕迹，循迹而行，走了十几分钟，眼前出现一处山冈，松涛阵阵，水声潺潺，靠山之处的平地上居然有座坟墓。

坟墓的周围画着一个八卦图。

墓前的沙地上还写着“卯酉、四正”字样，另有一行浅浅的字迹已经无法分辨。

画龙说：这些字和八卦图，看上去很古怪。包斩说：好像和风水有关。

苏眉说：要是梁教授在就好了，肯定知道什么意思。

原始森林的路灯，不翼而飞的尸体，眼前出现的坟墓，这一连串的诡异事件都让人难以理解。大家议论纷纷，老灯说可能是死者家人提前赶来埋葬了死者，但是这个说法遭到了其他人的质疑。

包斩说：我们必须得挖开坟墓，看看里面有没有尸体，有的话，我们运回去验尸。

坟墓被挖开了，护林员的尸体果然埋在下面，他的脖子上有牙齿印，腹部有尖锐利器刺破和划开的伤口。

大家不得不相信这样一个事实：那个白毛怪物杀死了他，还选了一处风水很好的地方作为墓地，然后埋葬了尸体！

大春子非常害怕，那具尸体，他连看都不敢看一眼，只想尽快离开。

操局长让大家砍伐树枝，捆绑成一个简易的担架，抬上尸体原路返回，再次走到路灯处的时候，大家不约而同地停下了脚步。

荒野中的路灯上悬挂着的松油灯，究竟是在指引什么呢？包斩说：这盏灯，我们要带走，作为物证。

小灯说：证明啥？

操局长抬头看着悬崖，说：有没有办法可以爬上去？老灯说：上面肯定有什么东西。

包斩摘下松油灯，路灯竟然缓缓地倒下了，大家闪到一边。灯柱落下的时候，砸倒一大片藤萝植物，大家看到了被悬崖边的藤萝和灌木遮挡着的一个洞口。

洞口很小，很隐蔽，只容一人进入。操局长让小灯先进去看看，小灯鼓起勇气钻进去。他发现，山洞是崎岖向上的，由水流冲刷而成，这说明，山洞很可能通向悬崖顶部。大家决定一探究竟，护林员的尸体暂时放在悬崖下面，他们排成一队，钻进山洞。脚下的路一直曲折向上，爬了很长时间，前方出现亮光，终于到了山洞的出口，也就是悬崖的顶部。

悬崖顶部平坦，面积很大，遍地都是奇花异草，形态非凡。岩壁边长着一株巨大的红松，起码有几百岁高龄，树干粗壮，枝叶像是巨大的伞。参天古树之下居然有个茅草屋，屋前有石头桌，一个白发怪物背对着众人坐在桌前。

操局长举起枪，厉声问道：你是干吗的？

他的声音因紧张而有点颤抖。

白发怪物说话了，这是一个老太婆的声音，有气无力的，但是非常平静。她说：别害怕，喝杯茶吧。

画龙按住操局长手中的枪，大家慢慢地走过去，白发怪物还是重复着说：看见我，别害怕。

大家从她背后走过去，终于看清楚了。

这个老太婆衣衫褴褛，头发很长，都是白色的，也许几十年来从没剪过。她坐在那里，长发拖地，将背影遮挡，看上去很吓人。她的脸简直令人恐怖万分，这个老太婆竟然有胡子，胡子和头发一样长，脸上的汗毛非常浓密，也是灰白色的，看上去就像一只猫的脸。

老太婆的白头发白胡子白眉毛都拖在地上，手臂和小腿也长着白毛。如果爹着胆子细心观察，会看到她的腋毛和阴毛也非常长，耷拉在地面上。

几十年来，不断有人目击过的白毛怪物，也就是猫脸老太，原来一直住在这悬崖上。

苏眉小心翼翼地问道：你是不是患有多毛症啊？

猫脸老太叹了一口气，石桌上摆着七个竹筒茶杯，杯里的茶还冒着热气。包斩指着茶杯说：七杯茶，我们正好是七个人，你怎么知道我们会来？猫脸老太说：我一直在等你们，等了好多年了。

画龙说：你叫什么名字，一直在这里住着啊？

猫脸老太用手指蘸水，在石桌上写了一个字，众人竟然谁也不认识这个字。

她写的是：𪛗。

𪛗，读作jì àn，人死做鬼，人见惧之；鬼死做𪛗，鬼见怕之。若篆书此字，贴于门上，一切鬼祟，远离千里。“𪛗”字篆书在符中可以达到祛邪治煞的目的。《聊斋志异·卷五·章阿端》写道：人死为鬼，鬼死为𪛗。

猫脸老太解释完毕，操局长说：什么意思，你是人是鬼？猫脸

老太突然把头转向大春子，说道：你别怕我。

大春子支支吾吾地说：我……

猫脸老太说：不是你，是站在你身后的那位，身上都是血。

大春子回头看，身后空空荡荡，一无所有，他的脸色突然变得煞白，腿哆嗦起来。

猫脸老太的眼神越过大春子，看着他身后，似乎在对空气说：我帮你找的地方，风水挺好，能保你子孙富贵，兴旺八辈。

操局长说：你在对谁说话，莫名其妙的？

猫脸老太说：就是你们放在山下的那个死人，他变成了鬼。

大家感到毛骨悚然，他们把护林员的尸体放在悬崖下面，按照猫脸老太的说法，死人变成了鬼，还一直跟在大家身后，确切地说，跟在大春子身后。

大春子扑通一下跪倒在地，他突然疯了，两手抓着头发说：我

受不了了。大春子转过身，不停地磕头说道：饶了我，我不该杀你，真不该……饶了我吧。

护林员之死真相大白，大春子向操局长交代了自己杀人的事。

大春子和护林员偶然在悬崖的峭壁上发现了一株野生人参，人参是百草之王，也被称为地精。当时，他们巡视森林，岩壁边一大株开满蓝紫色小花的植物吸引了俩人的视线。上前一看，这是一株很罕见的野山参，植株巨大，有一米多高。护林员立即大喊“棒槌”。据说人参有灵性，会逃跑，叫一声棒槌，人参就会定住，用红线绑上茎叶，才可以挖人参。护林员听老辈人说，人参分雌雄，果然在距离不远的一棵树下，又发现了一株人参。挖出来后，用手掂量了一下，两棵人参足有十斤之重。参根肥大，全貌颇似人的头、手、足和四肢。

护林员数了一下，参头有二十多个，按照一百年分一个头的民间说法，野山参的年龄估计能有两千年。

护林员说：咱们发财了，这是两个人参王啊！大春子说：是啊，还是野生的，值老钱了。护林员说：我们俩，一人一个。

大春子说：好。

大春子心怀鬼胎，恶向胆边生，等到护林员睡着之后，他用脚镡子猛地扎破了护林员的肚子。这种脚镡子带有铁尖，东北地区采摘松塔的人，常常使用这种工具攀爬大树。为了逃避刑事打击，他用牙齿咬护林员的脖子，谎称是一个白毛怪物杀人吸血。尽管这个说法有点荒唐，但是在该地区，不少人都目击过白毛怪物，人们对怪物杀人深信不疑。

白毛怪物就是猫脸老太，她路遇尸体，出于好心把死者给葬了。苏眉说：老奶奶，你有阴阳眼吗，还能和鬼说话？

猫脸老太点点头。画龙说：扯淡。

操局长说：要不，你给我算一卦？

猫脸老太说：你是催命的，你一来，我就要走，我的死期不远了。

包斩说：您谈吐不凡，能写生僻的字，为什么隐居荒山呢？您是我遇到的最不可思议的人，我们还没来，您就已经倒好了茶，如果……您真的有未卜先知的神奇能力，能和死去的人对话，我想……

猫脸老太说：好吧，我满足你的一个愿望。

包斩自幼父母双亡，是个孤儿，他很想通过猫脸老太和死去的父母说几句话。

猫脸老太闭目枯坐，过了一会儿，她睁开眼睛说：找到你父母了，他们让我告诉你……

包斩小心翼翼地问道：什么？

猫脸老太凑到包斩耳边，小声说了一句话。

包斩听到这句话，久久地出神，眼中慢慢地溢出了泪水。

九、

消息很快传开了，猫脸老太生活在山上，一个从来就没有人去过的地方。那是一个悬崖，上面长着一株参天古树，她在树下搭建了个茅草屋，草屋边长着兰花，还有人参，她就是靠人参延年益寿的。有人说她是个老妖精，活了一百多岁了。

有人说，猫脸老太是阴阳眼，能看到魑魅魍魉，通晓易经占卜之术。

有人说，猫脸老太曾经是个老师，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躲避到深山老林。

后面这点得到了证实，操局长将猫脸老太请到了森林公安局。
梁教授问道：你是哪一年开始在山上生活的？

猫脸老太说：1968年。

那一年，“文化大革命”如火如荼地进行，猫脸老太似乎有先见之明，她选择了避乱深山。

梁教授感到悲哀，兽孩小蒙圈的母亲是躲避计划生育，猫脸老太是躲避“文化大革命”运动。

猫脸老太独居在荒山野岭的悬崖之上，山势陡峭，人们很难攀登而上，也许千百年来，除了这个老太婆之外，都不曾有人到过这处悬崖。悬崖峭壁上几处天然形成的岩屋里面堆满了猫脸老太捡来的杂物。我们在前面说过，国有林场有个大粪堆，全

县的垃圾都集中在那里。猫脸老太的生活用品都是从垃圾堆里捡来的。有个负责填埋垃圾的工人，就住在回收站的工棚里，有一天夜里，他见到一个白发如雪的怪物爬上巨大的垃圾堆，他以为这是一个梦。

她的知识来自垃圾堆，她的能力是在无意识中获得的。

垃圾堆里面什么都有，从中国的《道德经》到古希腊的哲学，从雨果的大哭到马尔克斯的大笑，从1949年的雪天到1989年的雨夜，这垃圾堆就是一个宝库。宝库的形成和积累的工作是由废品收购者完成的，他们以每斤几毛钱的价格，不断地倾倒在这里，成为一座随时都在消失的金山。她从废纸堆里捡到很多书，阅读是她在悬崖之上唯一打发时光的方式。

那株古树曾经挂着一个轮胎，这说明猫脸老太内心也有童趣，这是一个秋千。

她坐在秋千上，看着夜空，研究星象，思考《易经》中深奥的问题。

猫脸老太几乎无所不能，懂得物理学，知道如何省力，悬崖之上的古树是她的帮手，她用绞盘和滑轮组，加上绳子，把捡来的东西吊到悬崖上面。那盏路灯，她本来想制作成风车用来发

电，然而在向悬崖上升的过程中，路灯掉落下去，插在了草地上。

一盏不会亮的路灯插在了荒野之上，掉在了原始森林里。

这是一幅多么具有诗意的画面。

猫脸老太步履蹒跚地走着，这个女人太苍老了。多年前，她曾经在这荒野的路灯之下坐着，雪花或者雨水落下。那时候，她养了一只受伤的鹿，用雪橇拉回来一盏路灯。

她在她的路灯下坐着，陪伴她的，是一只瘸腿的鹿。

几十年来，从来没有人路过这里，这盏不亮的路灯只属于她一个人。

这个老人孤单吗？她坐在黑暗里吗？她并没有丧失语言功能，她对鹿说话，对着风自言自语：你不会成为油灯，除非你把夜晚扛在肩上。

几十年来，这个浑身白毛的老太婆每次出行，都有目击者看到，尽管她小心翼翼避开人多的地方，选择在夜晚前往她的垃

圾堆，但每个目击者都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没有人觉得她是一个人，她成了传说中杀人吸血的猫脸老太。

她收集野果，有时也会盗窃村民的苞米和棉花。她的牙齿已经掉光了，这也直接证明了她不是杀害向阳村母子的凶手。

操局长把猫脸老太请到了森林公安局，不断有村民想要看看猫脸老太，人们不知道猫脸老太姓甚名谁、家在何方，只知道她是个算卦很灵的老太婆。小灯和老灯添油加醋地描绘了猫脸老太的神奇能力，人们更加深信不疑。我国很多地方，都有一些很灵的算命先生或神婆，能够预测命运，知晓一个人的过去和未来，官方称为迷信，民间却倍加尊崇。

最初，一些人托关系求情到公安局来找猫脸老太占卜，后来，每天来算卦的人络绎不绝。

梁教授对操局长说：在公安局里算卦，这合适吗？

操局长说：人家老太太又不收费，我这也是满足群众的需要嘛。

尽管有人害怕猫脸老太，刚看到她的脸就吓跑了，但是大多数前来算卦的村民都对猫脸老太的占卜感到震惊，他们说“神了”“太准了”。一些人主动给予财物，猫脸老太坚决不收。

梁教授请教了一个关于宇宙的问题，这也是想考证一下猫脸老太的能力。猫脸老太回答：宇宙的真相就在尘埃里。

梁教授说：时间与空间的边际在哪里？

猫脸老太说：我们想象一只蚂蚁爬过铺在桌面上的报纸，我们认为蚂蚁是一个平面生物，是一个点，在二维的报纸平面上移动，它需要一定的时间从报纸的一头爬到另一头。如果把报纸从中间卷起，报纸的两个边缘连接在一起，起点连接终点，二维卷曲成三维，蚂蚁神奇般地只需要踏出一步，就能够以它所达不到的极限运动速度，从起点立刻穿越到终点。蚂蚁的速度可以比喻成人类所理解的光速。人类生活在三维空间，宇宙是高维空间，三维世界的人无法理解十二维空间，至少现在理解不了。

猫脸老太声名远播，甚至有人从外地专门开车来找猫脸老太算命，一些官员和记者也慕名而来。猫脸老太突然厌倦了给人算命，一天傍晚，她说：最后一个。

苏眉说：老婆婆，你要走了吗？猫脸老太说：是啊，我该走了。包斩说：您要回到山里去啊？猫脸老太说：不是。

画龙说：局长对您老人家照顾得挺好的，肯定不放你走。猫脸老太说：我是去另一个地方。

最后一个算卦的是向阳村的魏铁匠，他带着一个脸色苍白的年轻人，说年

轻人是他的儿子，叫作魏红会。奇怪的是，村里的人很少见到魏铁匠的这个儿子。魏红会平时几乎足不出户，只有夜里的时候，才会在村里散步，遇到人，会很害羞，也不打招呼，低头走过。

操局长给猫脸老太腾出一间库房居住，这间小屋也是她平时给人算卦的地方。

屋里很简陋，有一张桌子、两把椅子，还有一张床。

猫脸老太坐在桌前，魏铁匠坐在她对面，魏红会站在旁边。

猫脸老太似乎有点害怕，她能算出别人的命运，也知道自己的生死，这一天终于来了。

魏铁匠说：其实，我们是来找你看病的。猫脸老太说：我知道。

魏铁匠说：我孩子有病。

猫脸老太说：我等这一天很久了。

魏铁匠说：你能治好我孩子的病吗？帮帮忙。

魏铁匠关上门，把门反锁，魏红会有点不好意思，慢吞吞地脱了上衣。这个年轻人的脸惨白，屋里光线很暗，看上去，他的脸是青白色的，就像死人的那种白。

猫脸老太说：你得这种病，是因为你吃了不该吃的东西。

魏红会说：啊，我没吃啥东西，晚上还没吃饭呢，我爹就带我找你来了。魏红会看上去有二十五岁，但是智商明显不符合年龄，他和猫脸老太说话的时候，居然一直背对着。猫脸老太说：血。

魏红会说：啥？

魏红会这才转过身，笑了，露出黑色的牙龈。他说：我喝血，你咋知道的？

猫脸老太说：你还会吸我的血。

魏铁匠说：对，我听说你住在山上，天天吃人参，喝了你的血，可能病就好了。

猫脸老太说：这一天，终于来了。

魏铁匠戴上了一副特制的铁手套，指尖锋利无比。他活动了一下手腕，铁手套的关节灵活轻盈，戴上这种铁手套，手指也就成了凶器。他走过去，右手猛地插入了猫脸老太的脖子。

十、

猫脸老太能推算别人的命运，也能预知自己的死期。

魏铁匠选择在公安局杀人，也知道自己难逃一死，其实，他早就准备好了。

魏铁匠家的院子很少有人进去，他平时在农村集市上以贩卖农具为生，南屋是厨房，西厢房放着镰刀、锄头、钢叉、铁锹等农具，还有一个电动的气锤，用来打铁。东边的破屋子里有口

棺材，房顶漏风，棺材上面盖着塑料布防止雨淋，但屋里潮湿，棺材上就长出了一些木耳。魏铁匠有时把木耳摘到碗里，和野兔子肉一起炖。

多年前，他杀第一个人的时候，就为自己准备好了棺材。

那时，儿子魏红会还小，儿子所做的一切难以启齿的龌龊事，他都做过。

他为什么杀人？因为他要吸血。他为什么吸血？因为他有病。

人类有嗜血的本能，例如吃牛排的时候，有人爱吃带有血丝的肉；例如手指破了，有人放嘴里吮吸。有的女孩还有闻卫生巾的习惯，揭下来，先闻一下，再折叠扔进垃圾篓。

魏铁匠患有一种医生无法诊断的怪病，他喜欢喝血，非喝不可。他看过几部关于吸血鬼的电影，这让他惊恐不已。

后来，他发现儿子也有这种怪病。父子俩都是吸血鬼。

吸血鬼实际上是一种怪病——卟啉症患者。这种怪病并不多，

全世界也不过一百例左右。英国医生李·伊利斯在一篇题为《论卟啉症和吸血鬼的病源》的论文中详细地论述了卟啉症的特点：患者体内亚铁血红素生成机制紊乱，从而导致皮肤变白，牙齿变成黑褐色，卟啉症患者都伴有严重的贫血，经过输血后，病情会得到缓解。

病情严重的患者，骨骼和尿液都是红色的。

有一次，魏铁匠尿血，地上的尿液是红色的，他想都没想，就趴下用舌头舔回去。

有一次，魏红会学骑自行车，摔破了鼻子，他也把地上的鼻血舔食掉了。

卟啉症是一种遗传病，儿子魏红会的病情更加严重，惧怕阳光，白天很少出门，犯病的时候必须要喝血，用毒瘾发作来形容其实并不恰当。这种病如果不治疗，最严重的症状会是人体变形，最终变成人们想象中复活的僵尸那样恐怖的畸形——患者的耳朵和鼻子被“吃”掉了，嘴唇和牙床受到腐蚀，露出红红的牙根，皮肤上瘢痕密布，如僵尸般惨白。

治疗的唯一方式，就是补血。

魏铁匠曾经去县医院买血，但是医院不卖。在我们国家，私人不可以直接买血，用血必须有医生的处方才能到血站或是直接用医院的备用血。

献血是免费的，花钱买血却不一定能买到。

魏红会患上的是一种急性间歇型卟啉症，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犯病，犯病时表现不安，颈部伸长，性欲亢进，口不闭合，唾液增多，有大量黏稠唾液流出来，不安和兴奋变为剧烈狂躁，心中只有一个强烈的念头：喝血。

如果不能及时补血，他的脸就会烂掉。

这个年轻人胆子很小，他曾把一个女孩堵在公共厕所里，咬住了她的脖子，但是他不敢杀人。女孩尖叫着喊着妈妈跑掉了，女孩正值经期，丢弃在公厕的卫生巾被这个“吸血鬼”捡回了家，卫生巾泡在茶壶里，喝了好长时间。

魏铁匠最初在塔林县租房子，开着个土产门市，卖农具，也卖松子和榛子之类的干货。魏铁匠心灵手巧，他打造的铁手套，确切地说是铁指套，主要是为了爬树。东北地区很多人都会进山采摘松塔，有的松塔长在离地很高的大树上，大树很粗，搂抱不住，攀爬很困难，魏铁匠用带铁尖的铁蹬子加铁指套作为工具，才可以爬上这种大树。

后来，他发现了，铁手套还可以用来杀人，十指尖尖，锋利无比。

魏红会搬过几次家，活动范围始终在大兴安岭地区的几个县城。有一年，清明刚过，他在家炸韭菜盒子，他和儿子突然想喝血，父子俩都觉得自己如果喝不到血就会死。魏铁匠拿上铁手套，在一个胡同里徘徊了很久，杀死了一个放学晚归的男孩。之所以先划破肚子，是因为他不想让男孩立刻死掉，他想在男孩还活着的时候，去吮吸流动的血液。他俯下身，用牙齿咬破男孩的脖子，男孩惊恐得浑身抽搐……

杀死一个人，他就搬家一次，最终回到了村里。

魏铁匠不让儿子参与杀人，受害者还没有死去的时候，儿子想要喝血，他会阻拦。

魏铁匠的老婆因为他吸血，吓得和别人私奔了。父子俩相依为命，这是活下去的唯一意义。

魏铁匠说：儿呀，我杀人是犯法的，你吸死人的血，不犯法。

魏红会说：哦，这样啊，我知道了。

魏铁匠说：你妈和人家跑了，和一个开机动三轮车卖西瓜的贩

子。魏红会说：我妈可真坏，妈的，破鞋。

魏铁匠说：不赖你妈，赖我，谁叫咱俩得了这个怪病呢。

回到向阳村，在姹紫嫣红中，在断井颓垣中，父子俩感到很孤单，他们没有听说过，除了他们之外，还有谁爱吸血。一年又一年，他们坚强地活着。

魏红会爱过一个女孩。

剥蝴蝶而见梁祝，炒玫瑰而过七夕。

魏红会除了吸血之外，还有一个愿望：娶媳妇。

魏红会相亲过一次，同村的媒人安排一个女孩在村口和他相见，女孩叫美美，染着黄发，穿牛仔裤，戴大圆圈耳环，打扮得有点像城乡接合部的非主流少女，有点土气，但不甘于土气。魏红会穿着白衬衣，穿着凉鞋，脚后跟有洗不干净的黏土。

相亲时，魏红会一见钟情，爱上了美美，觉得她可真美，但是

他再也没有见过那个女孩。

媒人反馈来的信息是——人家不愿意嫁给一个傻子。

魏红会的智商确实有问题，说话傻乎乎的，甚至不如一个儿童伶牙俐齿。相亲之事过去很久了，魏红会依然怀恨在心。他不恨那个女孩，而是恨媒人。偏执的傻瓜不可理喻，他觉得是媒人从中作梗，破坏了他的良缘。那天清晨，媒人带着孩子去县城买东西，魏红会拦住了母子俩。

魏红会本来想争吵几句，但是又有点词穷，索性直接骂脏话，母子俩将他骂得狗血喷头。

魏红会灰溜溜地回了家，他对父亲说：爹，爹，吸他们的血，我有点想吸血了。

就像抽烟、喝酒、吸毒一样，吸血也会成瘾。

魏铁匠犹豫了几分钟，戴上了铁手套，和儿子一起追出村口，在山路上杀害了那母子俩。

从那以后，魏红会就得了另一种怪病。他觉得背部奇痒无比，皮肤变得像癞蛤蟆一样疙疙瘩瘩，每一个疙瘩慢慢地溃烂成孔状，密集如蜂窝。

医生认为这可能是极其罕见的铁线虫或者人肤蝇感染的寄生疾病。

铁线虫是一种恐怖的虫子，在水池边能发现死螳螂，这正是铁线虫的杰作。铁线虫是螳螂身长的两倍，却可以寄生在螳螂体内。人也会感染铁线虫，虫子侵入人体后可进一步发育至成虫，并可存活数年，长度可达一米。

很显然，魏红会感染的不是铁线虫，很可能是人肤蝇的寄生虫卵。

人肤蝇以人和牲畜为寄生对象。人肤蝇会抓住蚊子并将几枚卵产在它身上，然后，蚊子找到人类，吸血时，卵落在人身上开始孵化，幼虫顺着毛孔钻进人的皮肤。有时候，它更爱钻进女性的乳房，莲蓬乳就是这么形成的。幼虫在皮下靠吃结缔组织为生，长大后开始化蛹，最后从皮肤中钻出来。

人肉把它们喂得膘肥体壮，它们顽强地盘踞在宿主体内，背上的刺，刺穿肌肉组织，还用钩子把自己固定在组织内，要清除这种寄生虫相当困难。

魏铁匠孤注一掷地在公安局里杀死了猫脸老太，离开家的时候，魏铁匠对儿子说：这个老太太住在山上，整天吃人参，才活这么大岁数，我带你去喝她的血，可能就会治好你的病。家里的那口棺材我用得上，我带你去，就没想再走出公安局，我被枪毙了，你就把我埋了。我活着也没啥意思，作孽啊，杀了好几个人了。你现在也长大了，以后一个人，长点心吧，病好

了再找媳妇。这次我不吸血了，只杀人。还是和以前一样，我杀人，你别动手。我杀人犯法，你吸死人的血，不犯法。走吧……

魏红会说：爹，咱快去快回，我病好了，还是想娶美美。

（本故事完）

来源《罪全书4》

作者：蜘蛛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